**2019年福建省公安厅警服加工采购项目**

**附 件**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

**附件1**：

**2019年福建省公安厅警服加工采购项目交货验收单**

|  |  |  |  |
| --- | --- | --- | --- |
| 供货单位 |  | 用户单位 |  |
| 地址 |  | 地址 |  |
| 负责人 |  | 接收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交接项目清单 |
| 序号 | 品名、规格 | 单位 | 数量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合计 |  |  |  |  |
| 供货单位 | 供货人：供货时间：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 使用单位 | 验收意见：验收人：验收时间：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
| 备注 | 1、本验收单作为省公安厅财务报销必备凭证。2、表格所列项目均应明确填写并盖章确认。  |

此表一式三份（交货签字后，由各级公安机关、生产企业、省公安厅各留存1份（生产企业移交后负责将交货验收单报至省公安厅）。并附《公安机关民警警服及服饰发放明细表》（姓名、单位、品名、数量、民警警号等内容）1份，由接收单位各留存。

**附件2：**

**公安机关民警警服加工采购质量抽检登记表**

|  |  |
| --- | --- |
| 被抽检企业 |  |
| 抽检品种及数量 |  |
| 抽检方法 |  |
| 抽检人员签字 | 抽检时间： 年 月 日  |
| 被抽检单位确认抽检情况意见(公章) |   年 月 日 |

备注:

1、此表一式二份（一份采购方备案,一份企业留存）；

 2、检测费由企业承担。

**附件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货物名称 |  |
| 填写要求：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对交货时间、地点、售后服务、质保期及货物验收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相应承诺（含参加本项目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情况，服务保障体系、维护响应计划等）、支付方式承诺、培训方案等。 |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警服及服饰返修到位承诺书**

致：福建省公安厅、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针对此次2019年福建省公安厅警服加工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的警服及服饰返修到位时间情况，作如下承诺：

1、各市、县（区）公安机关单批所需返修警服及服饰数量≤50件的，我公司承诺在5日历日内按照《福建省公安机关警服及服饰返修通知函》中所要求的返修内容返修到位。

2、各市、县（区）公安机关单批所需返修警服及服饰数量＞50件的，我公司承诺在10个日历日内按照《福建省公安机关警服及服饰返修通知函》中所要求的返修内容返修到位。

特此承诺！

备注：

返修到位时间界定：从我公司收到各市、县（区）公安机关统一寄送的《福建省公安机关警服及服饰返修通知函》及所需返修警服及服饰的当日起至我公司将返修好的警服及服饰寄出给各市、县（区）公安机关的时间止，即为警服及服饰返修到位时间。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相关证明原件登记表**

|  |  |
| --- | --- |
| 招标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所投合同包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人代表 |  |
| 联系方式 |  |
|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原件 |
| 序号 | 原件名称 | 原件份数 |
| 1 |  |  |
| 2 |  |  |
| …… |  |  |

**原件签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签收人：

签收时间：

**原件退还**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退还人：

退还时间：

注：此表一式两份，一份在递交投标文件时粘贴在原件包装袋(盒)上；另外一份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待招标代理机构核对无误签字确认后交投标人；投标人取回原件时须凭单位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此表领回原件。